招标文件

采购人：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45020050) 2

[第二章](#_Toc45020051) [技术和商务要求](#_Toc45020051) 4

[第三章 评审方法](#_Toc45020052) 5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45020053) 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泰安五岳公司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建设，需要进行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安全设施设计及竣工验收服务工作，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具体要求如下：

1. **项目概况：**公司拟进行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建设，利用原有车间584330平方米进行技术改造，通过购置底板焊接机器人、30KW激光切割机、焊机及储能电站等设备替换原有等离子切割机、锯床等老旧设备。通过外购钢材、焊丝等原料，工艺流程为：下料-机加工—焊接-抛丸-喷漆-装配-补漆-调试-入库，生产改装车，年产10000辆份。项目改造完成后，公司将有效提升改装车生产装备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

**2、项目内容**

2.1 采购内容：

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安全设施设计、竣工验收报告。

2.2 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安全设施设计报告时间：2025年6月30日前完成，建设项目竣工后45天内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依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3.2 公司注册资金不少于20万元人民币，成立三年及以上；经营范围满足招标项目需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加盖公章）；

3.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无行政处罚、经营异常或失信信息或上述信息已被移除；

3.4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招标人处《黑名单》（《黑名单》指投标人与招标人在以往或正在进行的合作中，存在招标人认为的违反合同约定或违反法律法规等的失信行为）的；

3.6 投标人的直接或间接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管均非中国重汽员工及其亲属；

3.7 投标人必须是最终投标、中标并签订合同的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已中标项目以任何形式转包给其他单位；

3.8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投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的工作指令，包括节假日、夜间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求；

3.10 重汽五岳公司安全环保部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说明，并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3.11 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书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方编制的招标文件,与招标人指派的答疑人员充分沟通，理解认可并接受相关技术规范及服务要求。

3.13 投标方对其自行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如因材料不实、未履行相应承诺等对招标方造成不利的，投标方将承担一切责任，招标方有权向投标方追偿甚至追究法律责任。

**4、招标形式**

公开招标

招标文件公告于重汽网站，网址：[http://www.cnhtc.com.cn/sinotruk/xwzx/tzgg/index.htm](http://www.cnhtc.com.cn/sinotruk/xwzx/tzgg/index.html%E3%80%82)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能否通过相关网站正确或及时获取招标文件负责。

**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地点**

5.1 答疑时间:截止到2025年5月6日下午17点前，答疑方式：电话答疑。

5.2 投标书递交：投标人需于2025年5月6日下午17点前将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1）盖公章后扫描件发至邮箱：tqajshdb@163.com，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好后于2025年5月7日下午16时前交至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内，地址：泰安市高新区中天门大街266号，联系人：亓祥斌 电话：18888306679

逾期递交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5.3 开标时间：2025年5月8日下午14时00分（若有变动另行通知）。

**6、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富涛 电话：15005481753

亓祥斌 电话：18888306679

1. **技术和商务要求**
2. 安全评价工作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丶规章丶文件丶标准和安全评价导则等要求(如国家出台最新环保法律法规则按照最新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应用安全系统工程的原理和方法，辨识与分析项目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的种类和程度，预测发生事故造成伤害的可能性及其严重程度,提出科学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做出客观丶真实的安全评价结论，形成安全预评价报告书，负责对发包人、设计人关于本项目总体设计方案中本类专业设计内容的复核并确保能通过最终验收。
3. 成果交底要求：项目具体实施时，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经评审批复后的最终成果资料书面4份，电子版1份，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3、人员要求：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相关安全专业的职业资格证书。

第三章 评审方法（最低价中标法）

**一、报价**

1.投标人应酌情考虑，本着诚信合作的态度，向招标人提供真实、合理的投标报价。

2.投标价格含合同签订的评价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现场服务、报告及相关服务等所有费用。评标小组有权根据报价情况要求所有投标人进行澄清。

3.所有报价货币单位为：元（人民币,税率、含税及不含税价格分别写明）；

**4.结算方式**：验收完毕并出具符合标准要求的报告后**采用当月挂账次月付款结算方式，付款方式为电汇；**（需按招标人需求，开具相关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开标、评标**

开标：招标人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共同开标。

评标：本次招标采用**最低价中标**方式，根据各投标方报价，确定**最低价格为中标方**。

**投标前请各投标方按照标书技术要求对项目方案进行充分准备，有意投标的单位应默认认同上述开标、评标过程，无异议。对未入围投标方及未中标人不做任何解释**。

**三、合同签订**

1.根据评标工作小组的评标结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确定中标人。中标人承诺无条件服从招标人针对该项目的后续所有安排。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做任何解释。

2.招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给中标人，中标人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合同签订，如果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按其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将从剩余投标人中依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中标人应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视为违约，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4.中标人由于履行义务的能力或信用有严重缺陷，其余投标人中依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将从剩余投标人中依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5.招标人与中标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权利义务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6.中标人须认可由于招标人上级集团公司政策变化引起的合同签订前终止项目的要求。

**四、废标及终止招标**

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废标，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⑴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合格、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⑵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⑶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⑷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⑸投标人串通投标；

⑹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⑺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⑻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并终止招标。

⑴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⑵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⑶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⑷有效参与投标的单位不足三家以上的。

⑸招标人认为其他应终止招标的情形。

**五、中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原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为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中标人通过了资格审核、初评、现场复审、终评或其他所有相关程序，包括已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中标人被拒绝或该中标人此前的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中标人承担。

**六、其他**

1.其余未尽事宜均以协议（或合同）约定为准。

2.要求招标人或相关合同签订单位提供的配合，在标书文件中说明。

3.凡对本次招标提出的问询，均以招标人的书面答复为准。招标人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无任何约束力。

4.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取样化验或投标过程中的产生的其他各项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费用。

**七、本次招标最终解释权归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安全三同时评价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安全三同时评价

项目编号：CGZXCX-202504-4023

 日 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注：本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安全三同时评价 |
| 报 价 （税率 %）  | 含税： | 不含税： |
| 服务期限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  **（签名处）** |
| 联系电话 |  |
| 供应商名称 |  |
| 报价日期 |  |

注：本表由供应商于报价前先自行打印并签字盖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年 月 日

四、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 项目（项目编号： CGZXCX-202504-4023 ）谈判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招标，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条件。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等及其他参与招标活动的人员行贿或采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三、不捏造事实或借用他人名义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和投诉，不以质疑或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干扰采购秩序。

四、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招标人订立有悖于招标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重汽五岳采购活动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项目主要实施人员技术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将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制作于响应文件中（若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文件

（供应商根据相关规范、标准，结合项目特点编制满足实际需求的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七、商务文件

（1）投标人情况介绍；

（2）提供符合要求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

附件1：

**投标报名表**

公章：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改装车智能化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安全三同时评价 |
| 投标单位（全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公司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报名时间 | 年 月 日 |

**注：**请投标单位认真填写并加盖公章，并于规定时间前回传。缺项及不按要求时间回复均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资格。

联系人： 联系电话：